

# 臺北市大安區光信里 112 年度上半年里鄰工作會報

## 會議紀錄

一、時間：112 年 1 月 13 日下午 17：00 時

二、地點：光信區民活動中心（延吉街 236 巷 17 號 2 樓）

三、主持人：里長楊珮菱

四、參加人員：

紀錄：涂天牧

鄰別	姓名	鄰別	姓名
1 鄰	請假	16 鄰	林燕惠
2 鄰	暫缺	17 鄰	陳昇志
3 鄰	吳煌慶	18 鄰	陳紫祥
4 鄰	請假	19 鄰	暫缺
5 鄰	黃振瑩	20 鄰	暫缺
6 鄰	請假	21 鄰	暫缺
7 鄰	孫文瑛	22 鄰	暫缺
8 鄰	黃淑惠	23 鄰	暫缺
9 鄰	劉欣欣	24 鄰	葉艷宜
10 鄰	暫缺	25 鄰	莊光榮
11 鄰	暫缺	26 鄰	盧釘基
12 鄰	楊昌明	27 鄰	陳秀味
13 鄰	陳美珠	28 鄰	焦翔
14 鄰	鄭鳳梅	29 鄰	林綉蘭
15 鄰	黃金月	30 鄰	暫缺

壹、 主席致詞：略

貳、 里辦公處工作報告：如書面資料

參、 討論事項：討論事項：

1、案由：研商 112 年度『里鄰建設服務經費』之執行計畫案。〔附件 1〕。

說明：本里 112 年度『里鄰建設服務經費』補助總金額 320,000 元，提案討論表決。

辦法：112 年度『里鄰建設服務經費』辦理項目，請與會鄰長研商議決。

決議：現聘任鄰長 21 位，出席 18 位，同意人數 18 位，本案通過。

2、案由：研商 112 年度『第二殯儀館回饋金』實施計畫案。〔附件 2〕。

說明：依據『臺北市殯儀館回饋地方自治條例』辦理。

辦法：112 年度『第二殯儀館回饋金』（經費 360,113 元）辦理項目，請與會長研商議決。

決議：現聘任鄰長 21 位，出席 18 位，同意人數 18 位，本案通過。

3、案由：研商 112 年度推行『睦鄰互助聯誼活動』實施計畫案。

說明：睦鄰互助聯誼活動依據「臺北市大安區 112 年推行睦鄰互助聯誼活動實施計畫」辦理。

辦法：於年度內授權里辦公處辦理。

決議：現聘任鄰長 21 位，出席 18 位，同意人數 18 位，本案通過，同意由里辦公處統籌辦理。

4、案由：研商 112 年度『鄰長自強活動』實施計畫案。

辦理：活動項目、時間、地點經與會鄰長研商議決後授權里辦公處辦理。

決議：現聘任鄰長 21 位，出席 18 位，同意人數 18 位，本案通過，同意由里辦公處統籌辦理。

5、案由：研商本里 112 年度「資源回收補助款」實施計畫案。

案由：討論 112 年度環保局推動源頭減量及資源回收工作補助款使用辦理項目。

說明：依推動源頭減量及資源回收工作補助款規範辦理。

辦法：本項經費將由里辦公處統籌辦理。

決議：現聘任鄰長 21 位，出席 18 位，同意人數 18 位，本案通過，同意由里辦公處統籌辦理。

6、案由：研商本里 112 年度臨時里民活動場所 7-12 月課程安排時段

說明：如〔附件 3〕

決議：現聘任鄰長 21 位，出席 18 位，同意人數 18 位，本案通過，同意由里辦公處統籌辦理。

肆、 臨時動議：無。

伍、 主席結論：謝謝相關單位及鄰長踴躍出席並感謝大家對里政及市政的支持。

陸、 上級督導員講評：請各位鄰長日後多協助里長推動里務。

柒、 散會：18 時 00 分。